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22-021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唐山港京唐港区进出口保税储运有限公司、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最高担保总额累计不超过 12.165 亿元，分别为按照保税公司申请的焦煤、铁矿石、焦炭指定交割仓库交割量峰值及市场平均成交价格峰值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8.18 亿元；按照保税公司申请的硅铁、锰硅指定交割仓库交割量峰值及市场平均成交价格峰值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2.8 亿元；按照液化公司申请的甲醇指定交割库实际罐容和交割仓库相关品种及市场平均成交价格峰值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1.185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唐山港京唐港区进出口保税储运有限公司（简称“保税公司”）、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简称“液化公司”）均为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业务开展需要，保税公司向大连商品交易所（简称“大商所”）申请焦煤、铁矿石、焦炭指定交割仓库资质，向郑州商品交易所（简称“郑商所”）申请硅铁、锰硅指定交割仓库资质，液化公司向郑商所申请甲醇指定交割仓库资质。根据大商所及郑商所要求，须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市港口物

流有限公司（简称“物流公司”）为保税公司出具相关担保函，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港船舶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简称“船货代公司”）为液化公司出具相关担保函。

最高担保总额累计不超过 12.165 亿元，分别为按照保税公司申请的焦煤指定交割仓库交割量峰值为 18.6 万吨及市场平均成交价格峰值 3,000 元/吨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5.58 亿元；按照保税公司申请的焦炭指定交割仓库交割量峰值为 3.8 万吨及市场平均成交价格峰值 4,000 元/吨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1.52 亿元；按照保税公司申请的铁矿石指定交割仓库交割量峰值为 9 万吨及市场平均成交价格峰值 1,200 元/吨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1.08 亿元；按照保税公司申请的硅铁指定交割仓库交割量峰值为 1 万吨及市场平均成交价格峰值 16,000 元/吨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1.6 亿元；按照保税公司申请的锰硅指定交割仓库交割量峰值为 1 万吨及市场平均成交价格峰值 12,000 元/吨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1.2 亿元；液化公司申请的甲醇指定交割仓库库容为 5 万立方米，最多储存甲醇 3.95 万吨，按照甲醇全年均价 3000 元/吨测算，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1.185 亿元。保税公司及液化公司在商品实际入库时，将根据入库价值相应购买财产保险，购买保额将覆盖商品价值，担保事项风险可控。

（二）物流公司及船货代公司已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就上述担保事项履行股东会决定审议程序，本次担保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唐山港京唐港区进出口保税储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94679944218Q

成立时间：2008 年 10 月 14 日

办公地点：唐山海港开发区港兴大街（7 号路）以南、海平路（10 号路）以西（保税物流中心办公楼三层）

法定代表人：李国民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在港区内提供货物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及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及

粉尘类污染商品除外)；货物仓储、堆存服务(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品除外)；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包装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网上经营：水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灯具、厨具、家用电器、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卫生用品、卫生洁具、其他家庭用品、其它日用品、酒、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肉、水果、蔬菜、服装、鞋帽、钟表、箱包、化妆品、玩具、乐器、办公用品、汽车、汽车零配件及以上项目的批发零售；图书、音像制品零售；广告、牌匾制作；代送物品业务；煤炭、矿石筛选及销售；货物绑扎系固(人力)；房屋租赁；场地租赁；集装箱租赁；公用型保税仓库仓储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省内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保税公司资产总额 20,925.27 万元，负债总额 1,151.22 万元，净资产 19,774.05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873.62 万元，净利润 2,226.31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保税公司资产总额 20,971.71 万元，负债总额 997.34 万元，净资产 19,974.37 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013.95 万元，净利润 200.32 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保税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9478868032X2

成立时间：2006 年 05 月 17 日

办公地点：唐山海港开发区西港区内

法定代表人：陈建华

注册资本：58000.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液体硫磺、柴油、甲醇、汽油、苯、生物柴油港区内的仓储服务(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在港区内提供甲醇、乙醇、苯、汽油、柴油、煤焦油、生物柴油、液体沥青、煤油、液体硫磺、高温煤焦油、

杂酚油、炭黑油、燃料油、葱油、粗甘油、精甘油的管道装卸作业（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燃料油港区内的仓储服务；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柴油（闭杯闪点 $\geq 60^{\circ}\text{C}$ ）、燃料油（危险化学品除外）批发零售；围油栏供应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液化公司资产总额 39,477.48 万元，负债总额 1,553.04 万元，净资产 37,924.44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778.16 万元，净利润-3,544.95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液化公司资产总额 38,738.83 万元，负债总额 1,133.85 万元，净资产 37,604.98 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766.89 万元，净利润-325.70 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液化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全资子公司物流公司根据大商所的相关规定，为保税公司向大商所申请焦煤、铁矿石、焦炭指定仓库资质出具担保函。担保函的主要内容：我单位已明悉贵所有关规则，对唐山港京唐港区进出口保税储运有限公司（仓库名称）按照大连商品交易所章程、交易规则、实施细则及《大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之规定，参与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承担全额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自《大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始至《大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终止后两年结束。

2、根据郑商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船货代公司、液化公司及郑商所签订担保合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船货代公司作为保证人同意对液化公司成为郑商所甲醇指定交割仓库期间而产生的债务提供担保，自愿对液化公司因期货交割业务而产生的一切债务向郑商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船货代公司的保证份额为液化公司因期货交割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债务，最高数额为除液化公司提供的期货库容所能存储的期货交割商品的总价值外，还包括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郑商所实现的债权费用。保证期限为自郑商所取得对液化公司请求赔偿的权利之日起三年。

3、公司全资子公司物流公司根据郑商所的相关规定，为保税公司向郑商所申

请硅铁、锰硅指定仓库资质出具担保函。担保函的主要内容：我单位对唐山港京唐港区进出口保税储运有限公司（仓库名称）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之规定，参与期货交割等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承担全额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取得对交割仓库请求赔偿的权利之日起三年内。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物流公司、船货代公司分别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保税公司、液化公司提供担保，是用于保证保税公司及液化公司申请成为大商所、郑商所焦煤、铁矿石、焦炭、硅铁、锰硅、甲醇指定交割仓库开展交割仓库仓储服务业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税公司、液化公司在进行期货业务交割时，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期货业务规则及交易所规定，全力做好仓储交割相关工作，执行标准化管理程序，积极配合大商所及郑商所监督管理，并通过对上述业务购买财产保险进一步防范风险，因此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2.165 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56%，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0 元。逾期担保为 0 元。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16 日